

**关于湖北五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目 录

一、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第 1—2 页
二、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第 3—8 页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健审〔2021〕3-118号

湖北五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湖北五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方光电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20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五方光电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五方光电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董事会的责任

五方光电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五方光电公司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

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五方光电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20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五方光电公司募集资金 2020 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骥之印

中国注册会计师：

孟娜之印

二〇二一年三月二十四日

湖北五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本公司募集资金 2020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湖北五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9〕1544 号）核准，并经贵所《关于湖北五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19〕561 号）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公开募集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5,040.00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14.39 元，共计募集资金 72,525.60 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 4,716.98 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67,808.62 万元，公司扣除审计费、律师费、信息披露费、发行手续费等发行费用 2,385.06 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65,423.56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于 2019 年 9 月 11 日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9〕3-41 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65,423.56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利息收入净额	B2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利息收入净额	C2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	44,453.21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44,453.21
差异	G=E-F	-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湖北五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

根据《管理办法》，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9年9月27日分别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经济开发区支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分行沙北支行、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分行营业部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江汉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公司于2020年6月5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增加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五方光电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方材料”）为公司募投项目“蓝玻璃红外截止滤光片及生物识别滤光片生产中心建设项目”和“研发中心项目”的实施主体之一，增加苏州市吴江区长安路为前述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之一，并以募集资金5,000万元向五方材料增资和以募集资金12,800万元向五方材料提供借款用于募投项目实施。五方材料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前述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公司和全资子公司五方材料连同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6月5日分别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分行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江汉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以上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五方材料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有7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经济开发区支行	17265601040012184	24,046,402.48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分行	38580188000080958	5,986,884.3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分行沙北支行	716900125010103	3,659,087.72

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分行营业部	618011000079476	73,285,734.2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江汉路支行	570377413399	4,010,636.94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分行	38580188000140974	112,556,500.3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江汉路支行	561278546930	15,986,849.01
合 计		239,532,095.06

备注:募集资金专户存放金额与募集资金余额差异 205,000,000 元,系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金额 205,000,000 元。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2020 年 6 月 5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的议案》,为促进公司产能分布优化,更好地满足客户需求,并借助当地产业集群优势及地理优势,有效降低生产制造成本,同时,利用苏州的人才聚集优势,聚合研发资源,推动募投项目的整体投资进度,同意增加公司全资子公司五方材料为公司募投项目“蓝玻璃红外截止滤光片及生物识别滤光片生产中心建设项目”和“研发中心项目”的实施主体之一,增加苏州市吴江区长安路为前述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之一。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9 年 9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 132,495,357.92 元。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上述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由其出具《鉴证报告》(天健审(2019)3-381 号)。

(四)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五)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2020 年 9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3.5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金额为 20,500 万元，其他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公司已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湖北五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三月二十四日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0 年度

编制单位：湖北五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5,423.56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901.0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2,695.8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 投资总额 (1)	本年度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 投资进度 (%) (3)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 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 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蓝玻璃红外截止滤光片及生物识别滤光片生产中心建设项目	未变更	55,800.00	55,800.00	6,456.66	21,251.39	38.08	2021年9月	不适用	不适用	未发生重大变化
2. 研发中心项目	未变更	9,623.56	9,623.56	1,444.43	1,444.43	15.01	2021年9月	不适用	不适用	未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65,423.56	65,423.56	7,901.09	22,695.82	34.69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2020年6月5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的议案》,为促进公司产品能分布优化,更好地满足客户需求,并借助当地产业集群优势及地理优势,有效降低生产制造成本,同时,利用苏州的人才聚集优势,聚合研发资源,推动募投项目的整体投资进度,同意增加公司全资子公司五方材料为公司募投项目“蓝玻璃红外截止滤光片及生物识别滤光片生产中心建设项目”和“研发中心项目”的实施主体之一,增加苏州市吴江区长安路为前述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之一。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9年9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132,495,357.92元。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上述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由其出具《鉴证报告》(天健审(2019)3-381号)。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2020年9月1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3.5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金额为20,500万元,其他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胡少先

主任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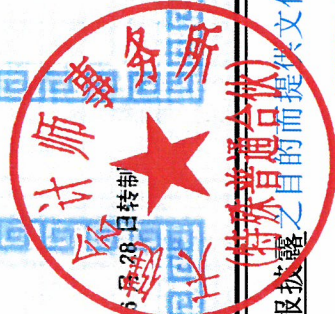
经营场所：浙江省杭州市西溪路128号6楼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330000031

批准执业文号：浙财会〔2011〕25号

批准执业日期：1998年11月21日设立，2011年5月28日改制



证书序号：0007666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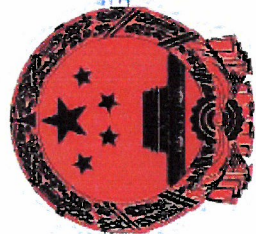
发证机关：



2019年12月2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仅为关于湖北五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报披露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原件与复印件一致），仅用于说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执业资质未经本所书面同意，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或披露。



证书序号: 000390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胡少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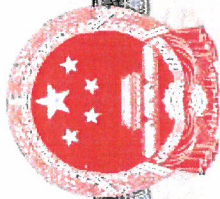
证书号: 44

发证时间: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八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八日



仅为关于湖北五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报披露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 (原件与复印件一致), 仅用于说明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质 未经本所书面同意, 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或披露。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5793421213 (1/3)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胡少先

成立日期 2011年07月18日

合伙期限 2011年07月18日至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128号6楼

经营范围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信息系统审计；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仅为关于湖北五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报披露提供文件的复印件（原件与复印件一致），仅用于说明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法营业 未经本所书面同意，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或披露。



2021年3月8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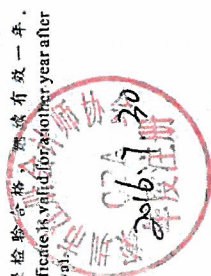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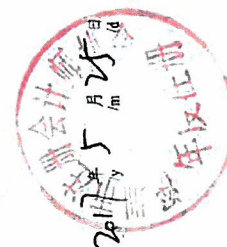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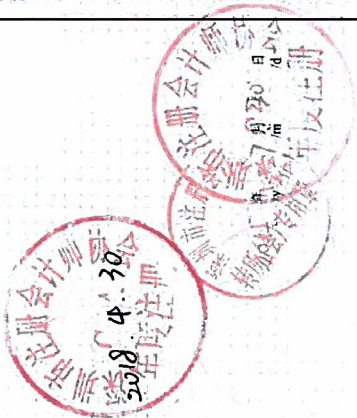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有效一年。
1 year after



张骥
3300000010124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 月 日
/ /



姓名 张骥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2-12-21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22425197212211039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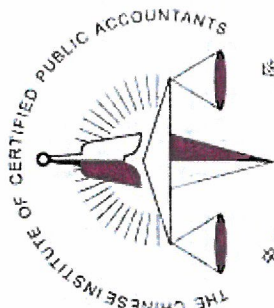
证书编号: 330000001012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

发证日期: 2012 年 11 月 27 日
Date of Issuance

2013 年 6 月 15 日

仅为关于湖北五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报披露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仅用于说明张骥是中国注册会计师，未经本人书面同意，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或披露。



姓 名	孟娜
Full name	孟娜
性 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89-02-09
Date of birth	1989-02-09
工作单位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Working unit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身份证号码	421202198902091060
Identity card No.	421202198902091060



仅为关于湖北五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报披露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 仅用于说明孟娜是中国注册会计师 未经本人书面同意, 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或披露。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效一年。
year after

证书编号: 330000011298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0 年 12 月 19 日
Date of Issuance

孟娜

330000011298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 月 日
/y /m /d